

汨政办发〔2024〕15号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汨罗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  
实施方案》的通知

高新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市直及驻汨各单位：

《汨罗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实施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19日

汨罗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  
实施方案

为确保湖南省汨罗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顺利实施，达到预期效果，现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项目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湖南考察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认真落实《财政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农村综合改革相关试点试验有关工作的通知》（财办农〔2024〕2号）的要求，依据“一心四带多点”功能布局，探索创新推广四大机制，将汨罗市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培育成为端午源头“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典范。

二、项目基本情况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指示精神为引领，以首批“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创建县（市）”为基础，以屈原端午文化为灵魂，以汨罗粽子、长乐甜酒、传统龙舟、特色糯稻等产业发展为突破口，以“乡村智治”“罗江夜话”基层社会治理为支撑点，

以探索创新建管机制、组团发展机制、经营机制、治理机制四大机制为核心内容，以促进农民就业增收为落脚点，提质优化“一心四带多点”（一心：屈子文化园传统文化体验中心；四带：汨罗江文旅融合示范带、“茶山古韵”农旅示范带、“罗水流芳”生态示范带、十古公路产业发展示范带；多点：美丽屋场、“汨罗粽子”手工制作坊、“长乐甜酒”糯稻原料基地、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端午人家”农文旅体融合等多个改革示范点）的“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布局，全力打造汨罗特色产业发展样板区、农文旅体融合发展标杆区、宜居宜业现代农村示范区。

按照“集中连片、规模适中、边界清晰，建设布局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原则，将汨罗市屈子祠镇屈子祠村、新义村、范家园村、新茶村、永青村和罗江镇罗滨村、滨江村、罗江村、红花山村、山秀村等 10 个行政村作为试点区域，区域总面积 98.77 平方公里。围绕创新建管机制、组团发展机制、经营机制、治理机制四大机制，积极探索四大方面经验模式，作为试点目标，并进行复制、推广、应用。在创新建管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三美同创”做法；在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两建协同”做法；在创新经营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三生融合”做法；在创新治理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五治并举”做法。到 2025 年，完成 7 大类 21 个项目建设，总投资 40800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地方财政资金 2007 万元、社会资本 15378 万元、其他资金 3415 万元。机制创新 14 个，辐射带动周边农村 6.8 万人受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 12%以上，村集体经济收入年均增长 12%以上。

### 三、项目建设内容

以打造“五好两宜”和美乡村为总体目标，积极探索四大机制，重点聚焦美丽屋场建设、美丽庭院建设、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生态保育、乡村产业发展、农文旅体融合、基层治理、数字乡村、乡风文明等十大领域，推动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一二三产业“三产融合”、农业文化旅游“三位一体”、村集体企业农民收入“三量齐升”，将试点区域打造成富有特色、充满活力、机制更优的和美乡村建设示范区。

#### （一）创新建管机制

具体包括：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项目。主要内容包括试点区域村庄规划的编制、美丽屋场建设、美丽庭院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村内道路破损修复、“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核心项目共 4 个。（详见附表 1）

## **（二）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具体包括：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体治理、生态廊道建设、沿河水域整治、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等，核心项目共 2 个。（详见附表 1）

## **（三）创新经营机制**

具体包括：1. 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汨罗市“长乐甜酒”糯稻原料基地项目、“汨罗粽子”原料基地配套设施项目、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项目、山秀村田园牧歌项目、现代农业引领示范基地项目等，核心项目共 5 个。（详见附表 1）

2. 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项目、汨罗特色赛龙舟品牌节庆活动、村民文化体验中心项目等，核心项目共 3 个。（详见附表 1）

3. 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端午人家农文旅融合体验中心项目、汨罗市“花开汨罗”农旅融合发展项目等，核心项目共 2 个。（详见附表 1）

4. 电商平台、品牌孵化、品牌创富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农旅服务电商平台服务站项目、汨罗特色产品特色糯稻、甜酒、粽子、传统龙舟等包装策划、IP 品牌化等，核心项目共 2 个。（详见附表 1）

## **（四）创新治理机制**

具体包括：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各村“数字乡村”综合指挥服务中心项目、20 个议事点、“罗江夜话”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实验平台项目、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扩面提质项目等，核心项目共 3 个。（详见附表 1）

## **四、项目实施时间**

根据“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实施指南要求，原则上项目实施年度为 2 年。

## **五、项目实施方式**

**（一）**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镇、村两级都可作为实施主体单位实施项目，分类别、分区域以单个项目组织实施，罗江镇、屈子祠镇政府应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文件建立科学合理的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并指导辖区内村集体参照建立村集体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项目工作专班负责统筹相关部门进行监督检查。

**（二）**对货物服务项目采购 5 万元（含）以上、工程项目 10 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报市财政评审中心审核。

**（三）**货物、服务采购项目 200 万元（含）以上，工程新建、改建、扩建 400 万

元（含）以上的项目，需履行公开招标投标程序。

**（四）**货物采购高于40万元（含）、服务项目高于50万元（含），低于200万元；工程新建、改建、扩建项目高于60万元（含），低于400万元以及工程新建、改建、扩建以外的，以镇为实施主体的，需履行非公开招标政府采购程序；以村集体为实施主体的，按村集体组织内部控制制度规定实施。

**（五）**单个货物采购低于40万元（含）、服务项目低于50万元（含）、所有工程项目低于60万元（含）的，以镇为实施主体的需走电子卖场采购程序；以村集体为实施主体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中共湖南省委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全省农村全面推广“四议两公开”工作法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鼓励业主单位采取以工代赈或“四议两公开”方式建设项目，村集体经济组织可组织当地农村劳动力组建施工队伍进行建设，对劳动报酬支付标准、金额和发放花名册造册登记，造册登记要真实可查，劳动报酬所占比例不得低于项目专项资金投入的30%，项目报账时如实提供农村劳动力务工报酬清单。

## 六、项目实施步骤

2024年10月10日前，当年启动的试点项目完成招投标，2024年12月31日前，当年中央财政试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不低于70%，2025年2月前完成2024年度建设项目。2025年3月底前，2025年启动的试点项目完成招投标；2025年12月31日前，中央财政全部试点资金预算执行进度不低于90%，并完成所有项目建设。

**（一）**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及项目审定工作。（责任单位：罗江镇、屈子祠镇；指导部门：市财政局、市发改局）

**（二）**2024年7月1日—9月30日，完成2024年度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电商平台、品牌孵化、品牌创富、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项目的财评审核、招投标等工作。

（责任单位：罗江镇、屈子祠镇；指导部门：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社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

**（三）**2024年10月10日—12月30日，重点抓好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电商平台、品牌孵

化、品牌创富、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项目实施、监督及管理工作，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责任单位：罗江镇、屈子祠镇；指导部门：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社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审计局）

**（四）**2025年1月1日—2月15日，根据项目进度，完成2024年度建设任务的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收集项目资料，建立档案，申请上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及中期绩效评价工作。（责任单位：罗江镇、屈子祠镇；指导部门：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社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审计局）

**（五）**2025年3月底前，完成2025年度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电商平台、品牌孵化、品牌创富、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工程预算、财评审核、招投标等工作。（责任单位：罗江镇、屈子祠镇；指导部门：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社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自然资源局）

**（六）**2025年4月—11月，重点抓好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电商平台、品牌孵化、品牌创富、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项目实施、监督及管理工作，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质量。（责任单位：罗江镇、屈子祠镇；指导部门：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社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审计局）

**（七）**2025年11月—12月，根据项目进度，完成“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7大类21个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工作。收集项目资料，建立档案，申请上级开展项目竣工验收及终期绩效评价工作。（责任单位：罗江镇、屈子祠镇；指导部门：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社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审计局）

## 七、责任分工

汨罗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建设工作专班，主要负责部门间配合协调、整合资金、落实工作经费和人员等工作；由市财政局负责项目实施管理、监督检查验收、绩效评价和总结宣传等工作；工作专班成员单位负责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督、指导及协调等工作；项目所在地镇党委、政府和所在行政村主要负责组建项目实施小组和监督小组，负责本村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等工作；项目实施单位主要负责

示范区项目具体实施，负责招投标、采购、项目质量监管、绩效目标、总结经验典型、项目风险管控、档案管理、后续资产管理等工作，对项目质量、成效负主要责任。（详见附件 2）

##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建设工作专班。在工作专班领导下，由市财政局统筹协调，全面组织各有关单位和试点乡镇实施试点试验各项工作，形成齐抓共管、同向发力工作格局。各试点镇村、市直部门根据本单位承担试点试验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细化工作措施，做到任务项目化、项目具体化、责任清单化。

（二）加强宣传发动。罗江镇、屈子祠镇要加大对“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工作的宣传力度，创新方式、丰富载体，通过召开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设立宣传公示栏、张贴宣传标语、入户宣传、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充分利用广播、电视以及新媒体，广泛深入宣传项目建设重要意义，调动村民全程参与项目的组织、实施、监督及后续管理等重要活动，充分发挥其主体作用，确保农户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市级层面要定期对示范区建设情况和取得的成效进行新闻媒体报道。

（三）严格资金管理。出台《汨罗市“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严格项目资金管理，健全项目财务管理、项目管理、档案管理等各项制度，明确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和用途、采购原则、方式程序及工作要求，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跟着任务走”原则，切实做到“专账管理、专人管理、资金审计、国库集中直接支付、封闭运行”。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与拨付程序，采取科学计量、合理调度的办法，按建设时序进度拨付资金，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发挥最大效益。

（四）科学验收评估。竣工验收采取村镇自验、市级初验、省级审核的流程进行。项目竣工后，项目实施小组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和村民代表对项目进行自验，自验合格后向工作专班提交验收申请，工作专班组织成员单位、各技术支持部门、实施小组、监督小组等有关成员成立验收小组，开展项目竣工验收。整体项目竣工后，工作专班在 25 个工作日内完成对项目的验收总结工作，形成验收总结报告，完善有关资料，报送省财政厅审核。工作专班要做好项目总结和宣传工作，提炼好的经验和做法，推广汨罗机制与模式。

附表1：“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附表2：罗江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附表3：屈子祠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附表4：“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目标表

附表5：罗江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目标表

附表6：屈子祠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目标表

附表 1:

##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 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试点总投资① =②+③	2024年						2025年						备注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小计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小计③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	创新管机制	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18202	1. 根据《汨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由市财政出资，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科学编制《湖南省汨罗市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总体规划》及试点试验区10个村的子规划。 2.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17个美丽屋场建设。 3.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656户美丽庭院。 4. 在试点区内按照和美乡村要求，根据《汨罗市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方案》实施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开展道路修补、亮化、绿化、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环境美化、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中央财政资金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33.8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1126盏，种植枳壳树1350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环境美化项目等。	9457	4333	0	450	3900	774	1.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22个美丽屋场建设。 2.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580户美丽庭院。 3. 在试点区内按照和美乡村要求，根据《汨罗市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方案》实施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开展道路修补、亮化、绿化、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环境美化、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中央财政资金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38.5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1283盏，种植枳壳树1540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环境美化项目等。	8745	4607	0	491	3000	647	以湘建建(2024)19号、岳建事价函(2024)3号两个文件标准为依据，按照当地的物价水平进行测算。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试点总投资① =②+③	2024年						2025年						备注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小计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小计③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2	创新发展机制	生态修复、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项目	罗江村、罗滨村、滨江村、永青村、新茶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3853	1. 实施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母子河沿线路面7.8公里进行修复，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沿线路面7.8公里进行修复，路灯安装，枳壳树种植及纳污排放项目。 2. 实施罗江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试点试验区内罗江河10.2公里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沿线10.2公里路面进行修复，路灯安装，枳壳树种植及纳污排放项目。	3180	2202	0	180	708	90	实施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母子河沿线路面7.8公里进行修复，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沿线路面5.4公里进行修复，路灯安装，枳壳树种植及纳污排放项目。	673	600	0	49	0	24	以湘建建(2024)19号、岳建事价函(2024)3号两个文件标准为依据，按照当地的物价水平进行测算。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试点总投资① =②+③	2024年						2025年						备注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小计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小计③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3	创新经营机制	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项目	罗江村、范家园村、红花山村、新义村、山秀村	罗江村、范家园村、红花山村、新义村、山秀村	9188	3329	1029	0	100	2100	100	5859	1534	0	145	4000	180	以湘建建〔2024〕19号、岳建事价函〔2024〕3号两个文件标准为依据，按照当地的物价水平进行测算。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试点总投资① =②+③	2024年						2025年						备注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小计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小计③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4	创新经营机制	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3574	1. 在新义村建设26亩村民文化体验中心建设项目。推动“一心带一村，文化驱共富”模式，打造集全民健身、电影院、剧院、图书室、科技培训场所为一体的文化宣传教育阵地。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丰富农民文化生活。 2. 品牌节庆活动建设项目。主要计划打造具有汨罗特色赛龙舟品牌，举办节庆活动，建设地点在新义村内。建设主体村集体组织经济。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村民文化体验中心地面硬化、村民健身活动区、公共卫生间、亮化、绿化、停车场及给排水等配套设施建设。	1274	1154	0	120	0	0	1. 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具有当地特色的传统龙舟制作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实施占地45亩屈子祠镇新义村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建设项目。主要对汨罗现有龙舟制造企业进行筛选进驻，升级汨罗江龙舟制造的工艺、提升作坊工作环境，提升龙舟制造水平树立汨罗龙舟品牌。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龙舟手工制作坊地面硬化、手工制作坊进出道路、龙舟手工制作体验区、传统龙舟展示区、亮化、绿化、停车场及给排水等配套设施建设。	2300	2000	0	200	100	0	以湘建建〔2024〕19号、岳建事价函〔2024〕3号两个文件标准为依据，按照当地的物价水平进行测算。
5	创新经营机制	活乡创产、产村融合、百姓致富建设项目	红花山村、滨江村、新义村、新茶村	红花山村、滨江村、新义村、新茶村	3711	1. 农文旅建设项目。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积极促进“旅游+农业”发展模式，在滨江村实施汨罗市“花开汨罗”农旅融合项目，在新茶村实施屈原酒生态酿酒园AAA级旅游景区提质改造项目。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花开汨罗农旅融合项目、屈原酒生态酿酒园AAA级旅游景区配套设施建设。	1788	443	0	45	1200	100	1. 提升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当地具有端午特色的名优产品、民俗风情，在新义村实施端午人家农文旅融合体验中心项目打造端午人家民宿43栋，在红花山村实施红花山AAA级景区提质改造项目。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红花山AAA级景区配套设施建设。	1923	448	0	45	130	1300	以湘建建〔2024〕19号、岳建事价函〔2024〕3号两个文件标准为依据，按照当地的物价水平进行测算。



附表2:

## 罗江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 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2025年						
					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 财政	省级 财政	市、县等 地方财政	社会 资本	其他
一	创新建 管机制	人居环境、美 丽家园、美好 生活项目	罗江村、滨 江村、罗滨 村、红花山 村、 山秀村	罗江村、滨 江村、罗滨 村、红花山 村、 山秀村	<p>1. 根据《汨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由市财政出资，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科学编制试点试验区5个村的子规划。</p> <p>2.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22个美丽屋场建设。</p> <p>3.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470户美丽庭院。</p> <p>4. 在试点区内按照和美乡村要求，根据《汨罗市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方案》实施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开展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环境美化、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p> <p>5.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39.7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1322盏，种植枳壳树1586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等。</p>	8853	5494	0	190	2736	433
二	创新发 展机制	生态复育、秀 水蓝带、美丽 生态建设项 目	罗江村、罗 滨村、滨江 村	罗江镇 人民政府	实施罗江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试点试验区内罗江河10.2公里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1292	852	0	80	320	4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2025年						
					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三	创新经营机制	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项目	罗江村、山秀村、红花山	罗江镇人民政府	<p>1. 进一步做大做强“长乐甜酒”地理标志品牌和全产业链运营，使“长乐甜酒”在全国甜酒市场占有率由现在的30%提升到40%。在罗江村实施汨罗市长乐甜酒糯稻原料基地项目。</p> <p>2. 打造一个水稻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集农业社会化服务、农资销售、大米加工、电商平台、农资服务于一体的集中高端农产品产销对接集中点，通过联动带动村集体增收，实现固定分红+利益联结分红，同时带动农民务工增收。实施山秀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p> <p>3. 提质农耕文化体验中心和农民培训示范基地。重点建设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打造集种植、养殖、加工于一体的农民工培训示范基地；提质改造山秀村田园牧歌项目，计划培训农民工2400人次。</p> <p>4. 根据“一村一品”发展思路，探索实行统一规划布局、技术标准、收购销售、分户经营种植的发展模式。在罗江村实施现代农业引领示范基地项目。主要对500亩油茶种植基地、蔬菜种植基地，兰花种植基地内的产业路进行修补，修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开发电商服务平台等。</p>	6309	1763	0	135	4301	110
		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建设项目	滨江村、红花山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p>1.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积极促进“旅游+农业”发展模式，在滨江村实施汨罗市“花开汨罗”农旅融合项目。</p> <p>2. 提升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在红花山村实施红花山AAA级景区提质改造项目。</p>	2316	741	0	75	130	137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2025年						
					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 财政	省级 财政	市、县等 地方财政	社会 资本	其他
四	创新治理机制	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建设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p>1. 践行群众路线，助推乡村振兴的基层治理品牌，实施 20 个“罗江夜话”议事点及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p> <p>2.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运营模式，全力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建设，构筑市、镇、村三级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体系，引导土地经营权等 13 个品类入市入场交易。在试点区内全面推广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实施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扩面提质项目。</p>	1630	1150	0	172	176	132
合计						20400	10000	0	652	7663	2085

附表 2.1:

## 2024 年度罗江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 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一	创新建管机制	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p>1. 根据《汨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由市财政出资，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科学编制试点试验区5个村的子规划。</p> <p>2.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10个美丽屋场建设。</p> <p>3.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286户美丽庭院。</p> <p>4. 在试点区内按照和美乡村要求，根据《汨罗市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方案》实施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开展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环境美化、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p> <p>5.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17.8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594盏，种植枳壳树710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等。</p>	5450	2663	0	190	2164	433
1.1		编制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村庄规划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p>根据《汨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由市财政出资，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科学编制试点试验区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5个村的子规划。</p>	60	0	0	60	0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		编制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村庄规划。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编制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村庄规划。	60	0	0	60	0	0
1.2		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10个美丽屋场。	2380	900	0	0	1220	260
2		罗江村2024年度坝上周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罗江村	罗江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罗江村坝上周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3		罗江村2024年度梁家坪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罗江村	罗江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罗江村梁家坪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4		滨江村2024年度大丘湾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滨江村	滨江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滨江村大丘湾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5		滨江村2024年度京街学校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滨江村	滨江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滨江村京街学校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6		罗滨村2024年度许家山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罗滨村	罗滨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罗滨村许家山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7		罗滨村2024年度集中建房点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罗滨村	罗滨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罗滨村集中建房点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8		红花山村2024年度村京古塘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红花山村京古塘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9		红花山村2024年度石头口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红花山村石头口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0		山秀村2024年度山上屋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山秀村	山秀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山秀村山上屋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11		山秀村2024年度清水塘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山秀村	山秀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山秀村清水塘美丽屋场。	238	90	0	0	122	26
1.3		美丽庭院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286户美丽庭院。	859	306	0	0	444	109
12		罗江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罗江村	罗江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罗江村66户美丽庭院。	186	66	0	0	100	20
13		滨江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滨江村	滨江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滨江村70户美丽庭院。	199	70	0	0	102	27
14		罗滨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罗滨村	罗滨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罗滨村50户美丽庭院。	136	50	0	0	70	16
15		红花山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红花山村50户美丽庭院。	136	50	0	0	70	16
16		山秀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山秀村	山秀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山秀村50户美丽庭院。	202	70	0	0	102	3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4		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根据《汨罗市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方案》实施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开展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环境美化、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40	40	0	0	0	0
17		罗江镇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对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范围内实施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黑臭水体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收集。	40	40	0	0	0	0
1.5		美好生活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17.8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594 盏，种植枳壳树 7100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2111	1417	0	130	500	64
18		罗江村2024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罗江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7.2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242 盏，种植枳壳树 2860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828	573	0	50	180	25
19		滨江村2024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滨江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2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66 盏，种植枳壳树 800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236	159	0	14	56	7
20		罗滨村2024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罗滨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滨村区域内 3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100 盏，种植枳壳树 1200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364	238	0	23	92	11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21		红花山村2024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红花山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红花山村区域内3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100盏，种植积壳树120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364	238	0	23	92	11
22		山秀村2024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山秀村区域内2.6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86盏，种植积壳树104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319	209	0	20	80	10
二	创新发展机制	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项目	罗江村、罗滨村、滨江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实施罗江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试点试验区内罗江河10.2公里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1292	852	0	80	320	40
23		罗江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	罗江村、罗滨村、滨江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实施罗江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试点试验区内罗江河10.2公里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1292	852	0	80	320	4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三		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项目	罗江村、山秀村、红花山	罗江镇人民政府	<p>1. 进一步做大做强“长乐甜酒”地理标志品牌和全产业链运营，使“长乐甜酒”在全国甜酒市场占有率由现在的30%提升到40%。在罗江村实施汨罗市长乐甜酒糯稻原料基地项目。</p> <p>2. 打造一个水稻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集农业社会化服务、农资销售、大米加工、电商平台、农资服务于一体的集中高端农产品产销对接集中点，通过联动带动村集体增收，实现固定分红+利益联结分红，同时带动农民工增收。实施山秀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p> <p>3. 提质农耕文化体验中心和农民培训示范基地。重点建设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打造集种植、养殖、加工于一体的农民工培训示范基地；提质改造山秀村田园牧歌项目，计划培训农民工1400人次。</p>	3329	1029	0	100	2100	100
24	创新经营机制	汨罗市长乐甜酒糯稻原料基地项目	罗江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进一步做大做强“长乐甜酒”地理标志品牌和全产业链运营，使“长乐甜酒”在全国甜酒市场占有率由现在的30%提升到40%。实施汨罗市长乐甜酒糯稻原料基地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254	380	0	38	798	38
25		山秀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打造一个水稻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集农业社会化服务、农资销售、大米加工、电商平台、农资服务于一体的集中高端农产品产销对接集中点，通过联动带动村集体增收，实现固定分红+利益联结分红，同时带动农民工增收。新建山秀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1个。	834	259	0	25	525	25
26		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建设项目	红花山	罗江镇人民政府	建设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打造集种植、养殖、加工于一体的农民工培训示范基地；实施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1231	380	0	37	777	37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27		山秀村田园牧歌提质改造项目	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提质改造山秀村田园牧歌项目，计划培训农民工1400人次。	10	10	0	0	0	0
四		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建设项目	滨江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积极促进“旅游+农业”发展模式，在滨江村实施汨罗市“花开汨罗”农旅融合项目。	393	293	0	30	0	70
28		汨罗市“花开汨罗”农旅融合项目	滨江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花开汨罗”农旅融合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393	293	0	30	0	70
五		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建设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1. 践行群众路线，助推乡村振兴的基层治理品牌，实施10个“罗江夜话”议事点及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运营模式，全力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建设，构筑市、镇、村三级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体系，引导土地经营权等13个品类入市入场交易。在试点区内全面推广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实施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扩面提质项目。	817	539	0	110	96	72
29	创新治理机制	“罗江夜话”议事点及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践行群众路线，助推乡村振兴的基层治理品牌，实施10个“罗江夜话”议事点及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707	539	0	0	96	72
30		罗江镇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扩面提质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按照“政府主导、市场运作”运营模式，全力推进农村产权流转交易规范化建设，构筑市、镇、村三级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体系，引导土地经营权等13个品类入市入场交易。在试点区内全面推广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实施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扩面提质项目。	110	0	0	110	0	0
合计						11281	5376	0	510	4680	715



附表 2.2:

## 2025年度罗江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 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一	创新 建管 机制	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1.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12个美丽屋场建设。 2.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 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184户美丽庭院。 3. 在试点区内按照和美乡村要求, 根据《汨罗市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方案》实施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开展道路修补、亮化、绿化、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环境美化、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中央财政资金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 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21.9公里路面破损修复, 新装路灯728盏, 种植枳壳树876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等。	3403	2831	0	0	572	0
1.1		美丽屋场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12个美丽屋场建设。	1717	1450	0	0	267	0
1		罗江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罗江村	罗江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 打造罗江村3个美丽屋场。	436	366	0	0	70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2		滨江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滨江村	滨江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滨江村2个美丽屋场。	285	242	0	0	43	0
3		罗滨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罗滨村	罗滨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罗滨村2个美丽屋场。	285	242	0	0	43	0
4		红花山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红花山村2个美丽屋场。	285	242	0	0	43	0
5		山秀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山秀村	山秀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山秀村3个美丽屋场。	426	358	0	0	68	0
1.2		美丽庭院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184户美丽庭院。	368	184	0	0	184	0
6		罗江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罗江村	罗江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罗江村44户美丽庭院。	88	44	0	0	44	0
7		滨江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滨江村	滨江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滨江村35个美丽庭院。	70	35	0	0	35	0
8		罗滨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罗滨村	罗滨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罗滨村35个美丽庭院。	70	35	0	0	35	0
9		红花山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红花山村35个美丽庭院。	70	35	0	0	35	0
10		山秀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山秀村	山秀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山秀村35个美丽庭院。	70	35	0	0	35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3		美好生活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在试点区内按照和美乡村要求，根据《汨罗市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方案》实施全域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开展道路修补、亮化、绿化、空心房整治、垃圾分类收集、环境美化、生态厕所、四线整治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中央财政资金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 21.9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728 盏，种植枳壳树 8760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等。	1318	1197	0	0	121	0
11		罗江村2025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罗江村	罗江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0.61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20 盏，种植枳壳树 244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49.5	45	0	0	4.5	0
12		滨江村2025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滨江村	滨江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2.79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93 盏，种植枳壳树 1116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166.2	151	0	0	15.2	0
13		罗滨村2025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罗滨村	罗滨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8.66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288 盏，种植枳壳树 3464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517	469	0	0	48	0
14		红花山村2025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6.89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229 盏，种植枳壳树 2756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410.3	373	0	0	37.3	0
15		山秀村2025年度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山秀村	山秀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罗江村区域内 2.95 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 98 盏，种植枳壳树 1180 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175	159	0	0	16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二	创新经营机制	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项目	罗江村、红花山村	罗江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1. 提质农耕文化体验中心和农民培训示范基地。重点建设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打造集种植、养殖、加工于一体的农民工培训示范基地；提质改造山秀村田园牧歌项目，计划培训农民工 1000 人次。 2. 根据“一村一品”发展思路，探索实行统一规划布局、技术标准、收购销售、分户经营种植的发展模式。在罗江村实施现代农业引领示范基地项目。主要对 500 亩油茶种植基地、蔬菜种植基地，兰花种植基地内的产业路进行修补，修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开发电商服务平台等。	2980	734	0	35	2201	10
16		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提质农耕文化体验中心和农民培训示范基地。重点建设红花山村有机农业设施、数字化养殖示范场；打造集种植、养殖、加工于一体的农民工培训示范基地。	2071	300	0	0	1771	0
17		提质改造山秀村田园牧歌项目	山秀村	山秀村	提质改造山秀村田园牧歌项目，计划培训农民工 1000 人次。	94	44	0	0	50	0
18		罗江村现代农业引领示范基地项目	罗江村	罗江村	根据“一村一品”发展思路，探索实行统一规划布局、技术标准、收购销售、分户经营种植的发展模式。在罗江村实施现代农业引领示范基地项目。主要对 500 亩油茶种植基地、蔬菜种植基地，兰花种植基地内的产业路进行修补，修建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开发电商服务平台等。	815	390	0	35	380	10
三	创新经营机制	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建设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提升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在红花山村实施红花山 AAA 级景区提质改造项目。	1923	448	0	45	130	1300
19		红花山 AAA 级景区提质改造项目	红花山村	红花山村	红花山 AAA 级景区配套设施建设。	1923	448	0	45	130	1300
四	创新治理机制	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建设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践行群众路线，助推乡村振兴的基层治理品牌，实施 10 个“罗江夜话”议事点及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813	611	0	62	80	60
20		“罗江夜话”议事点及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践行群众路线，助推乡村振兴的基层治理品牌，实施 10 个“罗江夜话”议事点建设。	306	230	0	28	30	18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21		“罗江夜话”议事点及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罗江村、滨江村、罗滨村、红花山村、山秀村	罗江镇人民政府	践行群众路线，助推乡村振兴的基层治理品牌，实施10个群众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507	381	0	34	50	42
合计						9119	4624	0	142	2983	1370

附表 3:

## 屈子祠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 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	创新建管机制	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p>1. 根据《汨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由市政出资，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科学编制试点试验区5个村的子规划。</p> <p>2.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17个美丽屋场建设。</p> <p>3.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746户美丽庭院。</p> <p>4.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32.6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1084盏，种植枳壳树1304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项目等。</p>	9249	3446	0	661	4134	1008
2	创新发展机制	生态修复、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项目	永青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实施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母子河沿线路面13.2公里进行修复，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2561	1950	0	149	388	74
3	创新经营机制	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建设一个水稻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集农业社会化服务、农资销售、大米加工、电商平台、农资服务于一体的集中高端农产品产销对接集中点，通过联动带动村集体增收，实现固定分红+利益联结分红，同时带动农民工增收。实施范家园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80	100	0	10	70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4		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建设项目	新义村、新茶村	新义村、新茶村	<p>1. 提升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当地具有端午特色的名优产品、民俗风情，在新义村实施端午人家农文旅融合体验中心项目打造端午人家民宿43栋。</p> <p>2. 屈原酒生态酿酒园AAA级旅游景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p>	2254	150	0	15	2059	30
5		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p>1. 在新义村建设26亩村民文化体验中心建设项目。推动“一心带一村，文化驱共富”模式，打造集全民健身、电影院、剧院、图书室、科技培训场所为一体的文化宣传教育阵地。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丰富农民文化生活。</p> <p>2. 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具有当地特色的传统龙舟制作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实施占地45亩屈子祠镇新义村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建设项目。主要对汨罗现有龙舟制造企业进行筛选进驻，升级汨罗江龙舟制造的工艺、提升作坊工作环境，提升龙舟制造水平树立汨罗龙舟品牌。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龙舟手工制作坊地面硬化、手工制作坊进出道路、龙舟手工制作体验区、传统龙舟展示区、亮化、绿化、停车场及给排水等配套设施建设。</p>	3574	3154	0	320	100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6		电商平台、品牌孵化、品牌创富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p>1. 配套“汨罗粽子”、在屈子祠创建1个精耕细作绿色高质高效万亩示范片，布局14.6亩生产基地，仓储、加工、流通基地，打造全产业链；创建1个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2个省级示范联合体。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农房等乡村资源，培育农村电商、文化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在新义村实施“汨罗粽子”原料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p> <p>2. 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农房等乡村资源，培育农村电商、文化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主要包括公共品牌策划包装、农旅服务电商平台搭建运营、58农服等互联网推广以及电商服务站建设等。在新义村实施农旅服务电商平台、服务站建设项目。</p> <p>3. 根据汨罗特色产品特色糯稻、甜酒、粽子、传统龙舟等包装策划IP品牌化农副产品12个。实施区域公共品牌建设项目。中央财政资金主要用于电商平台、服务平台建设。</p>	2070	900	0	100	900	170
7	创新治理机制	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探索信息化赋能乡村振兴、应急管理、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动数字乡村建设，逐步打造出数字乡村汨罗特色。实施屈子祠镇五个试点村数字乡村建设项目。建设“智慧管家”综合指挥服务中心5座、村级数据平台5套。“智慧乡村”信息化基础治理平台5套，高清视频监控终端系统5套。	412	300	0	0	64	48
合计						20300	10000	0	1255	7715	1330

附表 3.1:

## 2024年度屈子祠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 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一		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1. 根据《汨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由市财政出资，按照多规合一要求，科学编制试点试验区5个村的子规划。 2.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7个美丽屋场建设。 3.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350户美丽庭院。 4.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16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532盏，种植积壳树640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项目等。	3907	1670	0	160	1736	341
1.1	创新建管机制	编制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村庄规划。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编制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村庄规划。	60	0	0	60	0	0
1		编制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村庄规划。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编制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村庄规划。	60	0	0	60	0	0
1.2		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7个美丽屋场建设。	2385	900	0	0	1215	27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2		2024年度范家园村大户徐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大户徐屋场。	424	160	0	0	216	48
3		2024年度范家园村翰塘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翰塘屋场。	265	100	0	0	135	30
4		2024年度永青村新塘坡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永青村	永青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新塘坡屋场。	477	180	0	0	243	54
5		2024年度屈子祠村余家坑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屈子祠村	屈子祠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余家坑屋场。	265	100	0	0	135	30
6		2024年度屈子祠村超庸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屈子祠村	屈子祠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超庸屋场。	265	100	0	0	135	30
7		2024年度新义村花鼓塘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花鼓塘屋场。	212	80	0	0	108	24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8		2024年度新茶村老屋向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新茶村	新茶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打造老屋向美丽屋场建设。	477	180	0	0	243	54
1.3		美丽庭院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350户美丽庭院。	216	70	0	0	121	25
9		范家园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范家园村美丽庭院90户。	53	18	0	0	30	5
10		永青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永青村	永青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永青村美丽庭院70户。	45	14	0	0	26	5
11		屈子祠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屈子祠村	屈子祠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屈子祠村美丽庭院60户。	32	12	0	0	15	5
12		新义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新义村美丽庭院60户。	41	12	0	0	24	5
13		新茶村2024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新茶村	新茶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新茶村美丽庭院70户。	45	14	0	0	26	5
1.4		美好生活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16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532盏，种植枳壳树640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项目等。	1246	700	0	100	400	46
14		2024年度范家园村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范家园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范家园村区域内6.4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213盏，种植枳壳树256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417	280	0	25	100	12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5		2024年度屈子祠村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屈子祠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屈子祠村区域内8.6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286盏，种植枳壳树344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567.25	376.25	0	35	140	16
16		2024年度新茶村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新茶村区域内1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33盏，种植枳壳树400棵及沿线环境整治。	261.75	43.75	0	40	160	18
二	创新发展机制	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项目	永青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实施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母子河沿线路面7.8公里进行修复，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1888	1350	0	100	388	50
17		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	永青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实施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母子河沿线路面7.8公里进行修复，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1888	1350	0	100	388	50
三	创新经营机制	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建设项目	新茶村	新茶村	农文旅建设项目。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积极促进“旅游+农业”发展模式，在新茶村实施屈原酒生态酿酒园AAA级旅游景区提质改造项目。	1395	150	0	15	1200	30
18		屈原酒生态酿酒园AAA级旅游景区提质改造项目	新茶村	新茶村	屈原酒生态酿酒园AAA级旅游景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1395	150	0	15	1200	30
四		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建设项目	新义村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在新义村建设26亩村民文化体验中心建设项目。推动“一心带一村，文化驱共富”模式，打造集全民健身、电影院、剧院、图书室、科技培训场所为一体的文化宣传教育阵地。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丰富农民文化生活。	1274	1154	0	120	0	0
19		新义村村民文化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新义村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在新义村建设26亩村民文化体验中心建设项目。推动“一心带一村，文化驱共富”模式，打造集全民健身、电影院、剧院、图书室、科技培训场所为一体的文化宣传教育阵地。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丰富农民文化生活。	1274	1154	0	120	0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4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五	创新治理机制	数字乡村、乡村智治、乡风文明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探索信息化赋能乡村振兴、应急管理、农业农村现代化，扎实推动数字乡村建设，逐步打造出数字乡村汨罗特色。实施屈子祠镇五个试点村数字乡村建设项目。建设“智慧管家”综合指挥服务中心5座、村级数据平台5套。“智慧乡村”信息化基础治理平台5套，高清视频监控终端系统5套。	412	300	0	0	64	48
20		屈子祠镇五个试点村数字乡村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实施屈子祠镇五个试点村数字乡村建设项目。建设“智慧管家”综合指挥服务中心5座、村级数据平台5套。“智慧乡村”信息化基础治理平台5套，高清视频监控终端系统5套。	412	300	0	0	64	48
合计						8876	4624	0	395	3388	469

附表 3.2:

## 2025年度屈子祠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任务清单

单位: 万元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一	创新建管机制	人居环境、美丽家园、美好生活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1.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10个美丽屋场建设。 2.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 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396户美丽庭院。 3.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 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16.6公里路面破损修复, 新装路灯552盏, 种植枳壳树6640棵等及沿线环境整治、垃圾分类收集、黑臭水体治理、环境美化项目等。	5342	1776	0	501	2398	667
1.1		美丽屋场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实施美丽屋场建设项目。完成试点试验区内10个美丽屋场建设。	2300	980.8	0	100	1000	219.2
1		范家园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 打造2个美丽屋场。	459.6	196	0	20	197.5	46.1
2		永青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永青村	永青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 2个美丽屋场。	459.6	196	0	20	197.5	46.1
3		屈子祠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屈子祠村	屈子祠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 构建“五微”标准, 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 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 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 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 1个美丽屋场。	229.8	98	0	10	98.75	23.05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4		新义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1个美丽屋场。	229.8	98	0	10	98.75	23.05
5		新茶村2025年度美丽屋场建设项目	新茶村	新茶村	按照“自报、自议、自筹、自建、自管”的“五自”模式，构建“五微”标准，积极打造微景观、建设微菜园、提升微广场、筑牢微阵地、讲好微故事，大力塑造美丽乡村颜值，落实村庄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促进和美乡村建设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用，4个美丽屋场。	921.2	392.8	0	40	407.5	80.9
1.2		美丽庭院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实施美丽庭院建设项目。打造试点试验区内396户美丽庭院。	1188	79.2	0	9.9	1098.9	0
6		范家园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40个美丽庭院。	120	8	0	1	111	0
7		永青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永青村	永青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120个美丽庭院。	360	24	0	3	333	0
8		屈子祠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屈子祠村	屈子祠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36个美丽庭院。	108	7.2	0	0.9	99.9	0
9		新义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60个美丽庭院。	180	12	0	1.5	166.5	0
10		新茶村2025年度美丽庭院建设项目	新茶村	新茶村	按照“家风美、环境美、庭院美、生态美、生活美”目标要求，打造140个美丽庭院。	420	28	0	3.5	388.5	0
1.3		美好生活项目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范家园村、永青村、屈子祠村、新义村、新茶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试点区域内16.6公里路面破损修复，新装路灯552盏，种植枳壳树6640棵等。	1854	716	0	391.1	299.1	447.8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1		2025年度永青村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永青村	永青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区域内6公里道路修复，新装路灯200盏，种植枳壳树2400棵等。	665.7	258.8	0	140	106.1	160.8
12		2025年度屈子祠村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屈子祠村	屈子祠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区域内2公里道路修复，新装路灯66盏，种植枳壳树800棵等。	221.3	86.3	0	46	35	54
13		2025年度新义村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区域内5.5公里道路修复，新装路灯183盏，种植枳壳树2200棵等。	609.2	237.2	0	128	97	147
14		2025年度新茶村路面破损修复工程项目	新茶村	新茶村	按照村点出彩、沿线美丽、面上整洁要求，以沿路、沿河、沿景区、沿产业带、沿山水线、沿人文古迹完成区域内3.1公里道路修复，新装路灯103盏，种植枳壳树1240棵等。	357.8	133.7	0	77.1	61	86
二	创新发展机制	生态复育、秀水蓝带、美丽生态建设项目	永青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实施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母子河沿线路面5.4公里进行修复，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673	600	0	49	0	24
15		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	永青村、新茶村	屈子祠镇人民政府	实施永青村母子河沿河水域整治建设项目。对母子河沿线路面5.4公里进行修复，岸线整治、纳污排放及景观整治。	673	600	0	49	0	24
三	创新经营机制	特色农业、鲜食有机、田园牧歌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建设一个水稻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集农业社会化服务、农资销售、大米加工、电商平台、农资服务于一体的集中高端农产品产销对接集中点，通过联动带动村集体增收，实现固定分红+利益联结分红，同时带动农民工增收。实施范家园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80	100	0	10	70	0
16		范家园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范家园村	范家园村	建设一个水稻产前、产中、产后全产业链，集农业社会化服务、农资销售、大米加工、电商平台、农资服务于一体的集中高端农产品产销对接集中点，通过联动带动村集体增收，实现固定分红+利益联结分红，同时带动农民工增收。实施范家园村农业社会化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80	100	0	10	70	0
四		活力乡创、产村融合、百姓致富建设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提升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当地具有端午特色的名优产品、民俗风情，在新义村实施端午人家农文旅融合体验中心项目打造端午人家民宿43栋。	859	0	0	0	859	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县等地方财政	社会资本	其他
17		新义村端午人家农文旅融合体验中心项目	新义村	新义村	提升村集体经济建设项目，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当地具有端午特色的名优产品、民俗风情，在新义村实施端午人家农文旅融合体验中心项目打造端午人家民宿43栋。	859	0	0	0	859	0
五		文化振兴、非遗传承、文旅融合建设项目	新义村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具有当地特色的传统龙舟制作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实施占地45亩屈子祠镇新义村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建设项目。主要对汨罗现有龙舟制造企业进行筛选进驻，升级汨罗江龙舟制造的工艺、提升作坊工作环境，提升龙舟制造水平树立汨罗龙舟品牌。	2300	2000	0	200	100	0
18		屈子祠镇新义村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建设项目	新义村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深入挖掘和开发利用具有当地特色的传统龙舟制作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实施占地45亩屈子祠镇新义村传统龙舟手工制作坊建设项目。主要对汨罗现有龙舟制造企业进行筛选进驻，升级汨罗江龙舟制造的工艺、提升作坊工作环境，提升龙舟制造水平树立汨罗龙舟品牌。	2300	2000	0	200	100	0
六		电商平台、品牌孵化、品牌创富建设项目	新义村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p>1. 配套“汨罗粽子”、在屈子祠创建1个精耕细作绿色高质高效万亩示范片，布局14.6亩生产基地，仓储、加工、流通基地，打造全产业链；创建1个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2个省级示范联合体。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农房等乡村资源，培育农村电商、文化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在新义村实施“汨罗粽子”原料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p> <p>2. 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农房等乡村资源，培育农村电商、文化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主要包括公共品牌策划包装、农旅服务电商平台搭建运营、58农服等互联网推广以及电商服务站建设等。在新义村实施农旅服务电商平台、服务站建设项目。</p> <p>3. 根据汨罗特色产品特色糯稻、甜酒、粽子、传统龙舟等包装策划IP品牌化农副产品12个。实施区域公共品牌建设项目。</p>	2070	900	0	100	900	170

序号	任务类型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2025年						
					年度建设内容	年度资金安排					
						总计	中央 财政	省级 财政	市、县等 地方财政	社会 资本	其他
19		电商平台、品牌孵化、品牌创富建设项目	新义村	汨罗市文旅集团有限公司	<p>1. 配套“汨罗粽子”、在屈子祠创建1个精耕细作绿色高质高效万亩示范片，布局14.6亩生产基地，仓储、加工、流通基地，打造全产业链；创建1个国家地理标志产品品牌，2个省级示范联合体。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农房等乡村资源，培育农村电商、文化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在新义村实施“汨罗粽子”原料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p> <p>2. 充分利用现有闲置农房等乡村资源，培育农村电商、文化创意等新产业新业态，带动农民就业增收致富。主要包括公共品牌策划包装、农旅服务电商平台搭建运营、58农服等互联网推广以及电商服务站建设等。在新义村实施农旅服务电商平台、服务站建设项目。</p> <p>3. 根据汨罗特色产品特色糯稻、甜酒、粽子、传统龙舟等包装策划IP品牌化农副产品12个。实施区域公共品牌建设项目。</p>	2070	900	0	100	900	170
合计					11424	5376	0	860	4327	861	

附表 4

##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目标 申 报 表

试点名称	湖南省汨罗市和美乡村试点试验				
省级主管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实施周期	2024—2025 年	
试点县市、区、旗)	汨罗市		县级牵头组织实施部门	汨罗市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40800 万元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		
	地方财政资金		2007 万元		
	其他资金		18793 万元		
总体目标	围绕创新建管机制、组团发展机制、经营机制、治理机制四大机制,积极探索经验模式,作为试点目标,并进行复制、推广、应用。1. 围绕创新建管机制积极探索“三美同创”的做法。2. 围绕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两建协同”的做法。3. 围绕创新经营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三生融合”的做法。4. 围绕创新治理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五治并举”的做法。分别形成经验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范围内行政村数量	10 个	
			试点区范围内农村人口数量	4.33 万人	
			试点实施项目数量	共 21 个。其中 2024 年启动 15 个,完成 6 个; 2025 年启动项目 15 个,完成 15 个。	
			创新建管机制	≥ 3 项	
			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 2 项	
			创新经营机制	≥ 7 项	
			创新治理机制	≥ 2 项	
			试点区域乡村旅游接待游客量	≥200 万人次/年	
			试点区域完成美丽屋场建设	39 个	
			试点区域完成美丽庭院建设	1236 户	
			试点区域累计培训农民工累计人数	≥2400 (人/次)	
			安装太阳能路灯	≥2998 盏	
			试点区域内完成村民文化中心	2 座	
			试点区域内完成共富工坊建设	≥2 个	
			试点区域内完成沿河岸线整治	≥23.4km	
			试点区域内完成 AAA 级以上景区提质改造数量	≥3 个	2 个 AAA 景区, 1 个 AAAA 景区
			引进农业科技特派员	≥10 人	
			试点区选配联村干部	≥10 人	
			试点区域内培训乡村规划师	≥10 名	
质量指标	试点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试点地方财政资金到位率（包括省、市、县等）	100%		
			试点区域数字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度	100%		
		时效指标		中央财政资金下达及时性（省级财政部门收到财政部年度资金下达文件后30日内将预算分解下达至县级以上财政部门）	100%	
				年度中央财政试点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年度试点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创新建管机制项目投资额	18202万元	
				创新发展机制项目投资额	3853万元	
				创新经营机制项目投资额	16703万元	
				创新治理机制项目投资额	2042万元	
				试点区域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新增村级债务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空气质量负面影响	无		
			社会发展负面影响	无		
			公共福利负面影响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截至2025年底，试点村的村均集体经济收入	≥36.91万元	2023年底村均村集体经济收入29.43万元
				截至2025年底，试点村的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29万元	2023年底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63万元
				撬动社会资本参与试点建设	有效引导	
				试点村乡村产业发展水平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试点村乡村治理水平	有效提升	
			试点带动受益农村人口数	≥6.8万人	包括试点村和带动周边村村民就业增收致富等	
			试点区域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100%		
			试点区域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100%		
			试点区域建有综合性服务站的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有村规民约的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村委会依法治理达标率	100%	
			试点区域村民对村组管理的参与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试点村域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试点区域村庄绿化覆盖率	≥70%	
			试点区域生活垃圾处理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100%	
			试点区域农村安全饮水合格率	100%	
			试点区域内农村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在创新建管机制方面探索“多规合一”村庄规划模式、“五自”模式、“扫干净、摆整齐、栽果树”三个正面清单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方面，探索“一村一师一员”模式和“一体化”建设机制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经营机制方面，探索“双引双带”机制、农村宅基地改革“四有”模式、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联动及建管模式、农村产权数字化交易模式、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模式、“端午习俗+农文旅体”融合发展模式和“小庭院大市场”庭院经济发展模式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治理机制方面，探索“罗江夜话”机制、“乡村智治”机制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资金使用安排合规率（包含符合负面清单及财政资金管理等政策规定）		100%		
	开展乡村旅游景点正常运营年限		≥20年		
	项目后期管护延续性		长期影响		
	满意度指标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指标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指标	≥98%	
			农民对乡村治理满意率	≥98%	
			农民对村组管理满意率	≥98%	
			农民参与率	≥98%	

附表5:

## 罗江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 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汨罗市罗江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建设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汨罗市财政局	实施周期		2024—2025年	
试点区	汨罗市罗江镇	实施部门		汨罗市罗江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0400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万元			
	地方财政资金	652万元			
	其他资金	9748万元			
总体目标	围绕创新建管机制、组团发展机制、经营机制、治理机制四大机制,积极探索四大方面经验模式,作为试点目标,并进行复制、推广、应用。在创新建管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三美同创”的做法;在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两建协同”的做法;在创新经营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三生融合”的做法;在创新治理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五治并举”的做法。到2025年,完成项目建设4大类10个核心项目,机制创新7个,辐射带动周边农村3.4万人受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12%以上,村集体经济收入年均增长12%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范围内行政村数量	5个	
			试点区范围内农村人口数量	23911人	
			试点实施项目数量	共10个	
			创新建管机制	≥3项	
			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1项	
			创新经营机制	≥2项	
			创新治理机制	≥1项	
			试点区域乡村旅游接待游客量	≥50万人次/年	
			试点区域完成美丽屋场建设	22个	
			试点区域完成美丽庭院建设	470户	
			试点区域累计培训农民工累计人数	≥2400(人/次)	
			安装太阳能路灯	≥1324盏	
			试点区域内完成村民文化中心	1座	
			试点区域内完成共富工坊建设	≥1个	
			试点区域内完成沿河岸线整治	≥10.2km	
			试点区域内完成AAA级以上景区提质改造数量	≥1个	
			引进农业科技特派员	≥5人	
		试点区选配联村干部	≥5人		
		试点区域内培训乡村规划师	≥5名		
质量指标	试点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试点地方财政资金到位率(包括省、市、县等)	100%			
	试点区域数字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度	100%			

		时效指标	中央财政资金下达及时性（省级财政部门收到财政部年度资金下达文件后30日内将预算分解下达至县级以上财政部门）	100%		
			年度中央财政试点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年度试点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创新建管机制项目投资额	8853万元	
				创新发展机制项目投资额	1292万元	
				创新经营机制项目投资额	8825万元	
				创新治理机制项目投资额	1630万元	
				试点区域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新增村级债务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空气质量负面影响	无	
				社会发展负面影响	无	
				公共福利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罗江水质负面影响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截至2025年底，试点村的村均集体经济收入	$\geq 38.3$ 万元	2023年底村均村集体经济收入30.54万元
				截至2025年底，试点村的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geq 3.15$ 万元	2023年底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52万元
撬动社会资本参与试点建设	有效引导					
试点村乡村产业发展水平	有效提升					
试点村乡村治理水平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试点带动受益农村人口数		$\geq 3.4$ 万人	包括试点村和带动周边村村民就业增收致富等		
	试点区域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100%			
	试点区域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100%			
	试点区域建有综合性服务站的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有村规民约的村占比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试点区域村委会依法治理达标率	100%		
		试点区域村民对村组管理的参与度	100%		
		试点村域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试点区域村庄绿化覆盖率	≥70%		
		试点区域生活垃圾处理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100%		
		试点区域农村安全饮水合格率	100%		
		试点区域内农村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6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在创新建管机制方面探索“多规合一”村庄规划模式、“五自”模式、“扫干净、摆整齐、栽果树”三个正面清单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方面，探索“一村一师一员”模式和“一体化”建设机制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经营机制方面，探索“双引双带”机制、农村宅基地改革“四有”模式、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资联动及建管模式、农村产权数字化交易模式、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模式、“端午习俗+农文旅体”融合发展模式和“小庭院大市场”庭院经济发展模式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治理机制方面，探索“罗江夜话”机制、“乡村智治”机制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资金使用安排合规率（包含符合负面清单及财政资金管理等政策规定）		100%		
	开展乡村旅游景点正常运营年限		≥20年		
	项目后期管护延续性		长期影响		
	满意度指标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指标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指标	≥98%	
			农民对乡村治理满意率	≥98%	
			农民对村组管理满意率	≥98%	
			农民参与率	≥98%	

附表6:

## 屈子祠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绩效目标申报 表

项目名称	汨罗市屈子祠镇“五好两宜”和美乡村试点试验区建设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汨罗市财政局		实施周期	2024—2025年	
试点镇名称	屈子祠镇		市级牵头组织实施部门	汨罗市财政局	
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20300万元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0万元		
	地方财政资金		1255万元		
	其他资金		9045万元		
总体目标	围绕创新建管机制、组团发展机制、经营机制、治理机制四大机制,积极探索经验模式,作为试点目标,并进行复制、推广、应用。1.围绕创新建管机制积极探索“三美同创”的做法。2.围绕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两建协同”的做法。3.围绕创新经营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三生融合”的做法。4.围绕创新治理机制方面,积极探索“五治并举”的做法。分别形成经验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试点范围内行政村数量	5个	
			试点区范围内农村人口数量	19386人	
			试点实施项目数量	共10个	
			创新建管机制	≥3项	
			创新组团发展机制	≥1项	
			创新经营机制	≥3项	
			创新治理机制	≥1项	
			试点区域乡村旅游接待游客量	≥200万人次/年	
			试点区域完成美丽屋场建设	17个	
			试点区域完成美丽庭院建设	746户	
			安装太阳能路灯	≥1084盏	
			试点区域内完成沿河岸线整治	≥13.2km	
			试点区域内完成AAA级以上景区提质改造数量	≥2个	1个AAA景区,1个AAAA景区
引进农业科技特派员	≥5人				

			试点区选配联村干部	≥5人	
			试点区域内培训乡村规划师	≥5名	
		质量指标	试点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试点地方财政资金到位率（包括省、市、县等）	100%	
			试点区域数字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度	100%	
		时效指标	中央财政资金下达及时性（省级财政部门收到财政部年度资金下达文件后30日内将预算分解下达至县级以上财政部门）	100%	
			年度中央财政试点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	
			年度试点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创新建管机制项目投资额	9249万元	
			创新发展机制项目投资额	2561万元	
	创新经营机制项目投资额		8078万元		
	创新治理机制项目投资额		412万元		
	试点区域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新增村级债务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空气质量负面影响		无		
	社会发展负面影响		无		
	公共福利负面影响		无		
	试点区域母子河、母子河水质负面影响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截至2025年底，试点村的村均集体经济收入	≥35.5万元	2023年底村均村集体经济收入 28.31万元
			截至2025年底，试点村的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万元	2023年底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7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撬动社会资本参与试点建设	有效引导		
		试点村乡村产业发展水平	有效提升		
		试点村乡村治理水平	有效提升		
		试点带动受益农村人口数	≥3.4万人	包括试点村和带动周边村村民就业	

					增收致富等
			试点区域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覆盖率	100%	
			试点区域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100%	
			试点区域建有综合性服务站的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有村规民约的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村委会依法治理达标率	100%	
			试点区域村民对村组管理的参与度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试点村域农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试点区域村庄绿化覆盖率	≥70%	
			试点区域生活垃圾处理村占比	100%	
			试点区域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100%	
			试点区域农村安全饮水合格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在创新建管机制方面探索“多规合一”村庄规划模式、“五自”模式、“扫干净、摆整齐、栽果树”三个正面清单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组团发展机制方面，探索“一村一师一员”模式和“一体化”建设机制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经营机制方面，探索“双引双带”机制、农村宅基地改革“四有”模式、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贷联动及建管模式、农村产权数字化交易模式、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模式和“端午习俗+农文旅体”融合发展模式和“小庭院大市场”庭院经济发展模式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在创新治理机制方面，探索“罗江夜话”机制、“乡村智治”机制等机制		有效探索并加以推广	与相关数量指标保持衔接	
	资金使用安排合规率（包含符合负面清单及财政资金管理等政策规定）		100%		
	开展乡村旅游景点正常运营年限		≥20年		
	项目后期管护延续性		长期影响		
	满意度指标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指标	试点区域农民满意度指标	≥98%
		农民对乡村治理满意率		≥98%	
		农民对村组管理满意率		≥98%	

---

			农民参与率	≥98%	
--	--	--	-------	------	--

